

关于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

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越疆科技”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金凤仪、郭慧、彭文婷、贾丽芳、刘思远、曹家齐、张弼葵、韩雨冰、吴童、黄沅玮，其中辅导工作小组长为金凤仪。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相关辅导人员均为中金公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拥有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工作经验，有较强的敬业精神。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第五期）辅导工作自2024年1月9日至本报告签署日。

本期辅导期内，中金公司采用多种方式开展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结合前期尽职调查工作情况，进一步收集与梳理公司在财务、业务、法律等方面的资料，通过走访、访谈沟通等形式了解公司存在的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召开定期例会与专项会议等形式了解公司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方案。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阶段的辅导工作中，中金公司根据《辅导协议》、辅导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按照申报工作安排，稳步有序地对辅导对象进行了全面辅导，包括但不限于：

1、针对越疆科技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对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情况，核查其 2024 年第一季度业务发展情况；

2、持续跟进越疆科技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查阅并搜集公司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3、采用一对一的访谈或多人座谈等现场、远程相结合的形式，直接进行沟通，解答疑问；

4、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向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进行咨询或通过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的形式予以解决；

5、对越疆科技截至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财务业绩情况及规范运营情况进行跟踪调查，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的主要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访谈或远程视频访谈；

6、辅导工作小组督促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规划，并积极推进落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各项工作；

7、制定 2024 年二季度尽职调查计划，与公司、其他中介机构讨论并确定尽职调查计划和时间安排。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辅导的证券服务机构包括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辅导期内，参与辅导的证券服务机构未发生变化，并配合辅导小组根据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对其开展相关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发行人拟申报 A 股 IPO，核心技术为重点关注问题之一。前期辅导工作中，

中金公司就核心技术问题与发行人进行了深入沟通，进一步完善了核心技术论证。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公司已经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健全、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财务管理体系和内部决策与控制体系，能够较为规范地运作。

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辅导工作小组将会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

中金公司下一阶段辅导人员包括金凤仪、郭慧、彭文婷、贾丽芳、刘思远、曹家齐、张弼葵、韩雨冰、吴童、黄沅玮。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以上辅导人员均为中金公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

（二）主要辅导内容

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如下：

1、继续完善尽职调查

中金公司将根据制定的尽职调查计划和时间安排，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新增股东情况、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梳理，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公司具体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同时完善辅导工作底稿，总结当期辅导工作，针对公司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其重点解决。

2、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

中金公司将根据已梳理的公司自设立以来三会规范运作情况，对相关会议召开程序、会议记录等会议资料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补充并提出整改建议，指导公司进一步规范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将政策法规运用到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中，并监督其执行的有效性，进一步协助公司完善整体运营情况。同时，中金公司将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新增股东的相关程序进行梳理，察看制度设计是否合理、执行

是否有效, 提出相关建议协助公司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确保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五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金凤仪

金凤仪

郭慧

郭慧

彭文婷

彭文婷

贾丽芳

贾丽芳

刘思远

刘思远

曹家齐

曹家齐

张弼葵

张弼葵

韩雨冰

韩雨冰

吴童

吴童

黄沅玮

黄沅玮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4月8日